

副刊間接成爲文藝品質的監督者與管制者，從事文藝的工作者，不應該因此而產生一種被遺棄的失落感，因爲能容乃大，別人好的作品上報，總比自己不好的作品上報，對社會的影響有利一點。

副刊在進步，當然它還須要更進步，同樣的，副刊的進步也可以同時帶動作者的更進步，這是一件互爲表裏的事實，而也除非我們認識這種事實，否則我們便很容易被眼前的社會、或者副刊所淘汰，過去的名作家不再是名作家了，這個滋味的確很難忍受，不過副刊反應了這個時代的要求，如果身爲作家而不能努力前進，新一代自然就會沖走舊的一代，沒有人

能够挽救這一點，片面的批評副刊，尤其不能挽救這一點！

當然，今天的副刊，並不是一個至善並且至美的代表。它有一些可以令人非議之處，不過我們的着眼點是：今天的副刊從整體方面來說，它究竟是進步呢抑或退步？如果進步的話，我們究竟應該以一種更高的目的去期勉它呢？還是以一種今不如昔的懷古態度去攻擊它。一個社會的進步力量，往往植根於這個社會是否善用它的批評力量，一種沒有建設的批評，是我們反對並且不願意它成爲事實的！



淺斟細酌「談色戒」

周鼎

——域外人「不知辣的怎麼胡得出辣子？」讀後

編輯先生：

、您們的兩報副刊評議做得實在好，我是在最近偶然看到您們的六十六期雜誌才知道的，我看您們的態度蠻開放的，所以寄來一篇稿子，請您們指教（做回聲也好）。

我要申明，這是中國時報的退稿，我是看了十月一日中國時報人間副刊域外人的專欄，

覺得域外人先生並未看懂張愛玲的小說——「色戒」而寫的，我寫好後立刻寄給人間編輯，但是吃了閉門羹——退稿；我以為也許是我沒看懂，接到退稿後又端起色戒來研究，覺得還是域外人沒看懂，但是細心一想：我是一般讀者，域外人是他們的專欄作家，在人間副刊，我也許是不能懂，而域外人先生是可以不懂的，便只好認了。

不料十一月廿七日，却無意間在人間讀到張愛玲女士的自辯文字，做為一個讀者，我真不曉得我是應該悲哀還是生氣了，我將它寄來給您們，請您們能够發表，好讓讀者能够對照，我們一個普通的讀者也有可能讀懂某些小說的，大家可以互相勉勵，不要洩氣；同時也該作者先生安慰一下，並不是每一個人都不會讀小說的，我們讀者只是沒地方可以懂一懂而已！

周鼎 拜 上

我的朋友中頗不乏「張愛玲迷」，我却沒有讀過張愛玲的任何一篇小說，我以某種潛在的偏見，認為張愛玲不外寫一些纏綿悱惻的愛情故事，我實在提不起欣賞這一類故事的雅興。域外人先生於十月一日時報副刊的「快活林」專欄，以「不吃辣的怎麼胡得出辣子」為題，連用兩個「奇」字，評論張愛玲的近作「色、戒」，並謂張愛玲「從漢奸的觀點大作文章」，激發我一窺該篇小說真象的興趣。讀完「色、戒」的第一遍，滿頭都是霧水，我讀不懂。讀第二遍時，一邊讀一邊對照域外人先生的評文，我仍然沒有讀懂。我一遍再一遍的推敲琢磨，最後總算若有所悟。

表面上看來，「色、戒」的故事建立在「間諜鬪智」的架構上，然而我們却不應作單純的「間諜鬪智」小說看，張愛玲亦無意將小說中的主角，刻劃成正反鮮明的「間諜型」人物。

汪逆精衛偷離重慶初到香港，一羣激於愛國義憤的學生，「定下一條美人計」，想誘刺追隨汪精衛的特務頭目「易先生」，王佳芝是「學校劇團的當家花旦」，由她化身美人計的「麥太太」。王佳芝先接近易太太，摸準易先生的心理，誘使易先生入彀。下面是他們第一次私會後的描寫：

那天晚上微雨，黃磊開車接她回來，一同上樓，大家都在等信。一次空前成功的演出，下了臺還沒有下裝，自己都覺得顧盼間光艷照人。她捨不得他們走，恨不得再到哪裏去。鄭裕民他們又不跳舞，找那種通宵營業的小館子去吃及第粥也好，在毛毛雨裏一路走回來，瘋到天亮。

引文中「她捨不得他們走，恨不得再到哪裏去」的「他們」，意指鄭裕民他們一夥同學。而域外人先生將沒有確定指處的「哪裏」誤讀爲「那裏」，誤會爲王佳芝想重回易先生「那裏」去，顯然曲解了作者的原意。她是因爲自己的「演出成功」，希望有同學陪她「瘋到天亮」。這與她出臺公演後「下了臺她興奮鬆弛不下來，大家吃了宵夜才散去，她還不肯回去，與兩個女同學乘雙層電車遊車河」的陶醉情形，完全一樣。她雖然將化身「麥太太」這件事視同自己在臺上演戲，但是同學們却必須面對現實，商討以後工作的進行。

但是大家計議過一陣之後，都沉默下來了，偶爾有一兩個人悄聲囁咕兩句，有時候啾啾一笑。

那嗤笑聲有點耳熟，這不是一天的事了，她知道他們早就背後討論過。

「聽他們說，這些人裏好像只有梁閨生一個人有性經驗」賴秀金告訴她。……偏偏是梁閨生！

當然是他。只有他嫖過。

既然有犧牲的決心，就不能說不甘心便宜了他。

今天晚上，浴在舞臺照明的餘輝裏，連梁閨生都不十分討厭了。大家彷彿看出來，一個個都溜了，就剩下梁閨生。於是戲繼續演下去。

這是一段關鍵性文字。我們須知王佳芝以少女之身偽充「麥太太」，與易先生初次私會雖然表現得很成功，以後如作肌膚之親時，却騙不過人，無疑是必須解決的大難題，嫖過妓的梁閨生就成為與她先作「性」實習的人選。張愛玲寫來曲曲折折。而「浴在舞臺照明的餘輝裏」，「正是下了臺還沒有下裝，自己都觉得顧盼間光艷照人」此一主觀意識的持續。她正在與頭上，也就顧不得其他了。然而謀刺易先生的計劃並未實現，易先生離開香港出了上海，「美人計」也就演不下去了。

她與梁閨生之間早已經很僵。大家都知道她是懊悔了，也躲着她，在一起商量的時候都不正眼看她。

「我傻。反正就是我傻，」她對自己說。

.....

有很久她都不能確定有沒有染上什麼癖病。

以後同學們都轉學到上海，她有了這種心理原因沒有去。她的同學在上海「跟一個地下工作者搭上了線」，又來找她，她才「義不容辭」也去了上海。至此我們不難解釋為什麼她「每次跟老易在一起都像洗了個熱水澡，把積鬱都沖掉了，因為一切都有了目的」。王佳芝化身麥太太為的就是刺殺老易，所以說與老易在一起「一切都有了目的」，而這「義不容辭」的目的，使她如同「洗了個熱水澡」，把她作了「傻」事的「積鬱都沖掉了」，這裏面有很微妙的反諷意味。域外人先生好像不曾細

究她所以有這種想法的前因，誤解爲對漢奸的戀慕。

他們到了珠寶店以後，至店東取出粉紅色鑽戒，導引小說進入高潮。王佳芝既非秋瑾一流的女中豪傑，也不是訓練有素的正牌諜報人員，她之化身麥太太純屬「玩票」性質，她自己也把做這樣的一件事，視同演戲，當她即將面臨「槍聲一響」的「流血場面」，內心的感受自又不同，粉紅色鑽戒的出現，適時爲她提供了一個逃避現實的幻覺世界，「牆根斜倚着大鏡子，照着她的腳踏在牡丹花叢中，是天方夜譚裏的市場，才會無意中發現奇珍異寶」。但是現實仍然是現實，不容許她藉幻覺逃避，她「一方面還是豎着耳朵聽樓下的動靜」，直到鑽戒的交易談成，接應的人尚未發動，王佳芝與易先生有機會「併坐」下來，她這才發現身旁這個男人「臉上的微笑有點悲哀」，因而引發她的憐惜之情，再經由這種「憐惜之情」的轉嫁作用，她也從易先生的身上體認到類似的「憐惜」，使她感到「這個人是真愛我的」，由之心念一轉，在緊要關頭暗示他逃走了，域外人先生認爲王佳芝貪圖鑽戒的論斷未免流於草率。

「人是政治的動物」這一定義，也許只適於男人，至於女人，好像天生是愛情的動物。王佳芝認爲「這個人是真愛我的」，一念及此，就把俎上之肉的老易放走了；女人一陷入愛情泥淖，就往往心無旁騖。而老易雖然也認爲「她還是真愛他的，是他生平第一個紅粉知己」，他却把王佳芝對他的這份感情，用政治手段來處理。至於他之作爲敵僞特務頭目的殘忍心性，自然又當另論。

老易槍斃王佳芝以後，自以爲「她這才生是他的人，死是他的鬼」。據我看，王佳芝既不是他的人，死也不是他的鬼，王佳芝何曾有一念愛老易這個人！若從王佳芝在咖啡廳打電話與自己人連絡時，都耽心接電話的對方是梁閏生一事來推想，如果要我爲這篇小說補上一筆，王佳芝臨死前都不安於懷的是：

做鬼都跟梁閏生這個人在一起！